1
证券代码：300227 证券简称：光韵达 公告编号：2025-046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
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
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
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
形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
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
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
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
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
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九日